

证券代码：002491

证券简称：通鼎互联

公告编号：2023-024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6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其中董事长沈小平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沈小平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提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提案》，公司将与国电投零碳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名称暂定为苏州和鼎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合资公司拟用于投资建设苏州市吴江区零碳电厂单元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共享储能项目。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其中：国电投零碳能源（苏州）有限公司以现金认缴出资5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公司以现金认缴出资4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关于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三日